2021年度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决算公开

2022年10月28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二、收入决算表(表2)

三、支出决算表(表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2021年度单位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主要职能是：配合局机关业务管理部门建立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受理预算单位支付申请，办理财政集中收付业务，为预算单位设立支出总账和明细分类账管理系统，负责财政性资金审核、支付、核算和监督管理；建立并完善财政资金收付信息系统，向预算单位提供查询服务，为预算执行分析提供信息。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2021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决算单位包括本级 1 个单位。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在职实有参公人数 26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40.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8.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2.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9.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0.1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40.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040.15	**总计**	60	1,040.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　60行=（57+58+59）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40.15**	**1,040.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0.14	840.14					
20106			财政事务	840.14	840.14					
2010601			行政运行	613.06	613.0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8	22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1	48.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11	48.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0	6.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1	41.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0	7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0	7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0	3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0	3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90	79.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90	79.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2	66.12					
2210202			提租补贴	13.78	13.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40.15**	**813.07**	**227.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0.14	613.06	227.08			
20106			财政事务	840.14	613.06	227.08			
2010601			行政运行	613.06	613.0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8		22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1	48.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11	48.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0	6.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1	41.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0	7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0	7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0	3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0	3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90	79.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90	79.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2	66.12				
2210202			提租补贴	13.78	13.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40.14	840.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11	48.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00	72.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9.90	79.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0.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40.15	1,040.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40.15	**总计**	64	1,040.15	1,040.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40.15	813.07	227.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0.14	613.06	227.08
20106			财政事务	840.14	613.06	227.08
2010601			行政运行	613.06	613.0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8		22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1	48.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11	48.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0	6.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1	41.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0	7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0	72.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0	3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0	3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90	79.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90	79.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2	66.12	
2210202			提租补贴	13.78	13.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5.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5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4.46	30201	办公费	7.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48.20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72.08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61	30206	电费	8.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5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24			
30302	退休费	6.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3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4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4			
人员经费合计		721.56	公用经费合计					91.5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单位：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040.1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7万元，下降0.2%，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单位项目支出减支。

图一：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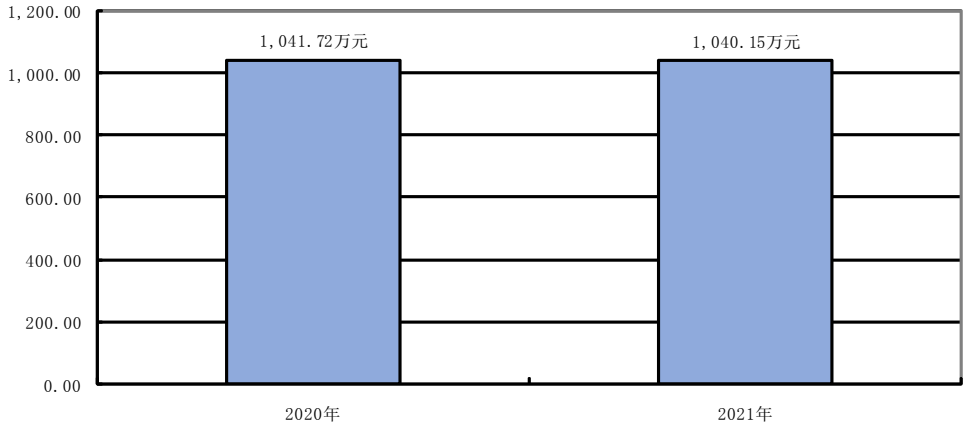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040.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40.15万元，占本年收入100.0%。

图二：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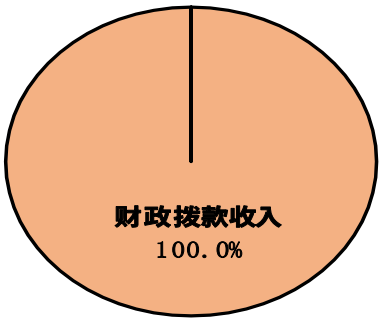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040.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3.0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2%；项目支出 227.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1.8%。

图三：支出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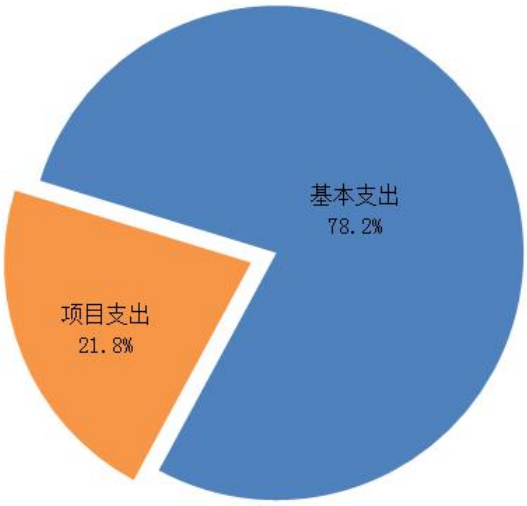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40.1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57 万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单位项目支出减支。

图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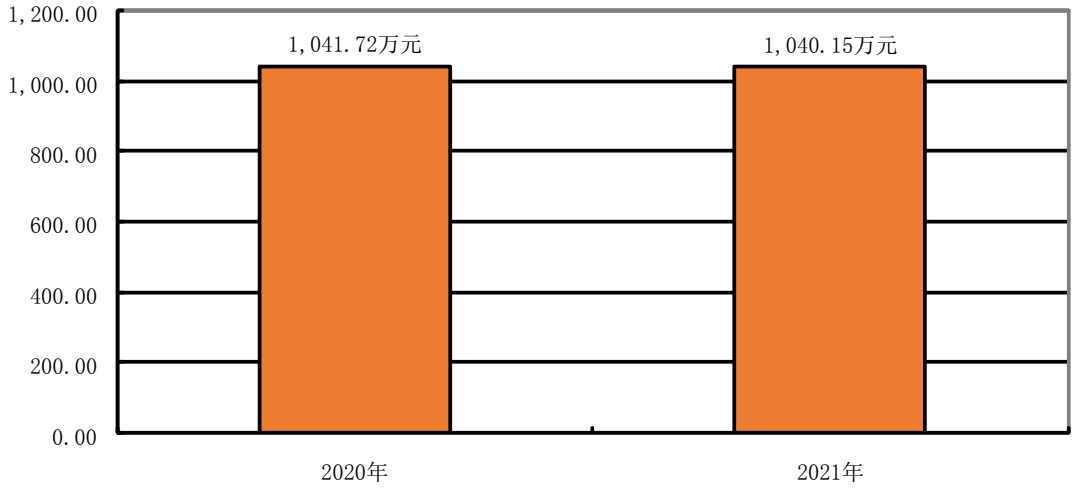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40.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7 万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单位项目支出减支。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40.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40.14万元，占80.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8.11万元，占4.6%;

卫生健康(类)支出72万元，占6.9%;

住房保障(类)支出79.9万元，占7.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04.58万元，支出决算为1,04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其中：基本支出813.07万元，项目支出227.08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支付财政集中支付工作经费227.08万元，用于保障国库集中支付相关业务系统稳定运行，保证财政集中支付上线预算单位网络畅通，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等。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989.58万元，支出决算为840.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2万元，支出决算为4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加大压减一般性支出力度。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2万元，支出决算为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91万元，支出决算为7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加大压减一般性支出力度。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13.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21.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91.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1.51万元，比2020年度减少1.8万元，下降1.9%。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租赁费减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7.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4.5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3.1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7.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7.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无车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二级项目1个，资金227.0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度单位预算支出绩效评价项目综合评分结果为99分。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二级项目。

财政集中支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7.08 万元，执行数为 227.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度单位预算支出绩效评价项目综合评分结果为 99 分。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主要产出和效益及问题见附件）。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应用上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及经验，积极推进绩效管理标准化建设，根据单位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借鉴相关行业绩效指标建设成果，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绩效目标，加强绩效评价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规范办理资金拨付和缴库

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规定及时审核、拨付资金，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及时办理绿色通道业务，保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实。规范办理资金实拨业务，办理市级社保基金专户资金实拨，保障民生、就业等工作有力开展；办理轨道交通建设发展专户资金实拨，保证有关重点项目推进建设。按时办理资金缴库，落实资金缴库管理规定，跟踪办理非税收入缴库工作。

二、加大往来可用存量资金清理统筹使用力度

清理清收单位往来结余资金，认真落实局压减财政支出和清理盘活存量资金的工作要求，牵头组织局相关业务处室，在上半年和下半年，2次清理市直部门单位往来结余资金，逐户核定应上缴资金数额，跟踪督办缴库工作，将应收缴资金全部收归金库，纳入市级财政统筹使用。逐笔清理代管预算单位专户资金，将挂账处理的无主存量资金缴入金库。

三、着力加强动态监控管理

开展日常监控，落实从严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密切关注培训、会议、研讨等费用支付，防止突击花钱现象发生和财政资金滥用。进行集中核查，对市直部门

13家预算单位的29条支付数据进行重点核查，促进相关预算单位规范支付行为。促进预算执行，对市直97家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向支出进度缓慢的33个部门发出督办函，并通报局业务处室，促进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管理水平。切实做好直达资金常态化监控管理工作，资金效率进一步提高。

四、切实维护国库数据信息安全

确保国库各项业务安全稳定开展，实时监控国库业务信息系统局中心机房生产系统稳定运行和市民之家备份系统同步备份日常业务数据，保证系统数据库安全。及时处理支付系统、凭证库系统出现的异常情况，协调各方进行问题排查，并针对问题督促做好系统巡检和安全措施。做好支付系统中预算单位基础数据维护和用户信息管理，及时办理部门单位CA证书的更新、注销、申请和印鉴的更换等工作，解答问题咨询，提供查询要求，为部门预算单位提供良好系统支持和服务。

五、强化代理银行业务管理和考评

组织开展代理银行业务培训。针对财政发展改革管理对代理银行业务的要求，2次组织对市级国库业务代理银行开展业务培训，重点就财政专户代理业务、预算管理一体化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操作等进行规范和讲解，提高具体操作人员的执行能力，使代理银行始终保持良好的工作状态。按照《市财政国库收付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办

法》，向46家市直预算单位和局内有关处室发放调查问卷，了解市级国库代理银行的服务质量，处理出现的问题，推动代理银行进一步改进服务，提高资金收付效率。根据制度规定，按各代理银行代理业务量，结合综合考评结果，完成2020年度银行代理业务手续费的统计核算和支付工作。

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 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规范办理资金拨付和缴库	着力夯实国库工作基础，保障财政业务开展，及时办理财政直接支付，规范办理资金实拨业务，按时办理资金缴库	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规定及时审核、拨付资金，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及时办理绿色通道业务，保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实。规范办理资金实拨业务，办理市级社保基金专户资金实拨，保障民生、就业等工作有力开展；办理轨道交通建设发展专户资金实拨，保证有关重点项目推进建设。按时办理资金缴库，落实资金缴库管理规定，跟踪办理非税收入缴库工作。
2	加大往来可用存量资金清理统筹使用力度	组织开展预算单位往来资金清理工作，积极督促预算单位及时、规范清理上缴往来可用存量资金	清理清收单位往来结余资金，认真落实局压减财政支出和清理盘活存量资金的工作要求，牵头组织局相关业务处室，在上半年和下半年，2次清理市直部门单位往来结余资金，逐户核定应上缴资金数额，跟踪督办缴库工作，将应收缴资金全部收归金库，纳入市级财政统筹使用。逐笔清理代管预算单位专户资金，将挂账处理的无主存量资金缴入金库。
3	着力加强动态监控管理	对动态监控中预警的疑似违规信息进行人工判断、筛查，认真核实、分析和处理监控预警信息，对查实违规信息跟踪督促整改纠正，促进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管理水平，切实做好直达资金常态化监控管理工作	开展日常监控，落实从严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密切关注培训、会议、研讨等费用支付，防止突击花钱现象发生和财政资金滥用。进行集中核查，对市直部门13家预算单位的29条支付数据进行重点核查，促进相关预算单位规范支付行为。促进预算执行，对市直97家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向支出进度缓慢的33个部门发出督办函，并通报局业务处室，促进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管理水平。切实做好直达资金常态化监控管理工作，资金效率进一步提高。
4	切实维护国库数据信息安全	夯实国库工作基础，保障财政国库业务安全、稳定、高效开展，为部门预算单位提供良好系统支持和服务	确保国库各项业务安全稳定开展，实时监控国库业务信息系统局中心机房生产系统稳定运行和市民之家备份系统同步备份日常业务数据，保证系统数据库安全。及时处理支付系统、凭证库系统出现的异常情况，协调各方进行问题排查，针对问题督促做好系统巡检和安全措施。做好支付系统中预算单位基础数据维护和用户信息管理，及时办理部门单位CA证书的更新、注销、申请和印鉴的更换等工作，解答问题咨询，提供查询要求，为部门预算单位提供良好系统支持和服务。
5	强化代理银行业务管理和考评	组织开展代理银行业务培训，按照《市财政国库收付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办法》，向市直预算单位和局内有关处室发放调查问卷，了解服务质量，解决出现问题，完成代理业务手续费核算和支付工作	开展代理银行业务培训。针对财政发展改革管理对代理银行业务的要求，2次组织对市级国库业务代理银行开展业务培训，重点就财政专户代理业务、预算管理一体化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操作等进行规范和讲解。向46家市直预算单位和局内有关处室发放调查问卷，了解市级国库代理银行的服务质量，处理出现的问题，推动代理银行进一步改进服务，提高资金收付效率。根据制度规定，按各代理银行代理业务量，结合综合考评结果，完成2020年度银行代理业务手续费的统计核算和支付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年财政集中支付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　　填报日期：2022年6月30日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财政集中支付工作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武汉市财政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财政局国库收付分局</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227.08</td><td>227.08</td><td>1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4">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7">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集中支付上线预算单位</td><td>约450家</td><td>2021年财政集中支付上线预算单位487家。</td><td>5.00</td></tr>
<tr><td colspan="2">软件维护数量</td><td>8套</td><td>8套</td><td>5.00</td></tr>
<tr><td colspan="2">业务培训</td><td>3次</td><td>组织完成了财报编制培训、代理银行业务培训和决算编制培训。</td><td>5.00</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直接支付准确率</td><td>100%</td><td>100%</td><td>5.00</td></tr>
<tr><td colspan="2">系统正常运行率</td><td>≥99%</td><td>99%</td><td>5.0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集中支付工作经费</td><td>≤295万元</td><td>227.08万元</td><td>10.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资金拨付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5.00</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td><td>实时到账</td><td>资金支付实时到账，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td><td>10.00</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保障财政资金安全、拨付及时准确</td><td>保障</td><td>ukey身份认证方式确认操作人员身份，保证财政资金安全、做到资金支付及时准确。</td><td>10.00</td></tr>
<tr><td>环境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规范基础管理、规范预算单位支付管理</td><td>符合要求</td><td>规范业务流程、规范支付要求，确保数据真实、准确。</td><td>10.00</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财政服务水平</td><td>提升</td><td>实现足不出户办理支付、实现电子记账与对账，极大提升了财政服务水平。</td><td>5.0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单位满意度</td><td>≥90%</td><td>预算单位对财政集中支付管理工作满意度较高。</td><td>4.00</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6">99.00</td></tr>
<tr><td>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保障财政集中支付业务系统正常运行，保障财政资金安全、拨付及时准确，进一步提升财政服务水平。</td></tr>
</table>